

## 持戒生天

這是《法句譬喻經》卷一〈護戒品第二〉中，佛所開示由於持戒的心態不同而有不同果報的故事。

從前，羅閱祇國(王舍城)有兩位新學比丘想去舍衛國祇桓精舍(祇園精舍)拜見佛陀，但是兩國的中間地帶十分空曠而沒有居民，當時氣候炎熱又值乾旱時節，泉水多已枯竭殆盡，兩人因飢渴炎熱而中暑，這時看到泉池中還有一點兒剩餘的水，可是沒想到水中仍有小蟲在活動，因而無法飲用。這兩位比丘相對著說：「我們從遠處來想拜見佛陀，不料今日卻要喪命於此。」

其中的一個人說：「我們應該要喝這升餘水來救自己的性命，有了性命才可以繼續向前行，去拜見佛陀。」另外一個人回答說：「佛的明戒是以仁慈為上首，如果殺害眾生的性命而使自己存活，即使見了佛也沒甚麼益處，我寧可守戒而死，絕不因犯戒而求生。」

於是，一人飲水之後繼續前進，另一人不飲水而喪命後，出生到欲界第二天的忉利天上，生天的天人經思惟後，知道自己生天的因緣：是由於持戒不犯，今生出生到忉利天，且相信福報將至。於是立刻持著華、香來到佛前，向佛作禮後退立於一旁。

另一位因為飲水而保全性命，繼續前進的比丘，路途非常勞累，經過數日後才到達。見到佛的威德崇高雄偉，向佛頂禮後哭泣著陳述說：「我的另一位同伴，在路途中喪命，感傷他不能到達，希望佛陀知道！」佛說：「我已經知道了！」於是佛用手指著說：

「這位天人就是你當時的同伴，因為守戒而生天，並且比你先見到我。」世尊又說：「你要見我，但不遵守我訂下的戒律，雖然說你見到了我，但是我卻沒有見到你，你離我非常遙遠；而奉行經戒的人，則在我眼前。」

這一位因為飲水破戒而保全性命的比丘，前來見到了佛陀，但只是見到示現的應身佛，而不是「真佛」；另一位奉行經戒而生天的比丘，則除了得到生天的善報之外，還得到可以見「真佛」的本因；菩薩入七住位——也就是開悟明心時，就是見到了真佛，也就是見到自己的法身——第八識如來藏。然而，為什麼持戒是見「真佛」，乃至是見究竟佛的本因呢？下面我們就來看看持戒這個法。

佛法中的戒律有五戒、八戒、比丘戒、比丘尼戒、菩薩戒等等，但實際上所有的戒都含攝於菩薩戒之中。《瑜伽師地論》卷40中彌勒菩薩開示：「什麼是菩薩的一切戒呢？菩薩戒略分為在家分戒和出家分戒兩種，名為一切戒。又依此在家出家二分淨戒，可略分為律儀戒、攝善法戒、饒益有情戒三大類。」在家分戒、出家分戒

都是菩薩戒中的一部分，只是隨著菩薩當世的示現，有著分受的差別罷了。真正的持戒，指的就是受持菩薩戒。

受持律儀戒的一分目的，是為了要降伏或粗、或細的煩惱，作為來世能夠進一步現觀蘊處界虛妄的因緣。能受持律儀戒，才可能受持乃至履行善法；舉凡十善道、五戒、四念處、四正勤……等一切善法，都是菩薩應當修學的。修學種種善法的目的，是為了自利利他、共成佛道；而利他就是饒益有情，隨著菩薩不同的修證，來利益各種不同層次的眾生。

菩薩戒的律儀戒、攝善法戒、饒益有情戒，是隨方便而分為三，三者其實是一體，不能單單只持律儀戒，乃至只持饒益有情戒；三者是互為因果、互相含攝的，隨著菩薩每一世的不同因緣而有所偏重，也許某一世會較偏重於某一方面的修持，但三者其實是必須平等修持而不能偏廢的；這個道理我們也可以從四宏誓願來瞭解，也就是說，律儀戒的部分偏在「煩惱無盡誓願斷」，攝善法戒的部分偏在「法門無量誓願學」，而饒益有情戒的部分則偏在「眾生無邊誓願度」。隨著眾生不同的因緣，先令其能夠於此發心，等將來因緣更成熟，能力更具足時，再一分一分地去履踐。實踐這三者的同時，依然是不離原來的初發心，甚至更加堅定。隨順菩薩世世不同的示現因緣，有時候現在家相，有時候現出家相，因而得以先後圓

滿在家分戒與出家分戒；然而不管在家分戒或出家分戒，全都攝屬於菩薩戒，最後終得圓滿三聚淨戒；當三聚淨戒圓滿時，因地所發「佛道無上誓願成」的大誓願也就具足完成了。

從以上所說，我們可以知道，戒法的如實履踐是眾生成佛時程長短的一個指標，這位寧可飢渴而死也不願破戒傷害眾生的有智比丘，能得到佛陀的嘉許得以親自「見佛」，以「見佛——親證生命實相」為基礎，才能迅速成就佛道；因此，一切有大願心邁向成佛之道的菩薩們，於戒法皆當小心持守，切莫輕忽！